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对外担保格式指引等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信融”）为公司关联方。
经销商不是公司关联方。
- 2025 年 4 月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25 年 4 月，公司为中车信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40006 亿元，截至 4 月底公司已实际为安鹏中融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40.15 亿元；
2025 年 4 月，公司为经销商提供的担保金额 5 亿元（回购责任），截至 4 月底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4.06 亿元。
上述担保均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对中车信融的连带责任担保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中车信融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非关联方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计划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63 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16.6 亿元，公司对参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1.05 亿元，公司（含子公司）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终端客户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53.9 亿元、

公司（含子公司）对经销商等的回购责任不超过 173 亿元, 公司对关联方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71.2 亿元。（详见临 2025-012、2025-014、2025-015、2025-024 号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对外担保格式指引等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

2025 年 4 月，公司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了如下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同签署时间	本次担保金额（亿元）	本次担保后 可用担保额 度（亿元）	本次担保后 担保余额 （4 月底， 亿元）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是否有反 担保
福田汽车	中车信融	2025. 4. 21	1. 4727	65. 7999 （安鹏中融 及下属子公 司）	40. 15 （安鹏中融 及下属子公 司）	是	是，中车 信融提供 反担保
福田汽车	中车信融	2025. 4. 22	3. 92736			是	是，中车 信融提供 反担保
福田汽车	经销商	2025. 4. 1	5 （回购责任）	168	44. 06	否	否

注：对经销商等的担保（回购责任），主要为促进产品销售，解决在产品销售过程中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客户的付款问题，拟对开展商融通业务的经销商等承担回购责任。商融通业务为本公司与合作机构约定对本公司授予一定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本公司及合资公司经销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或现汇贷款，由经销商利用上述协议项下的银行承兑汇票或现汇贷款购买公司的各类汽车或底盘，在银行承兑汇票或现汇贷款到期后经销商无法足额支付剩余票据敞口金额或贷款余额时，其仍未销售的库存车辆或底盘，由本公司回购并及时将购买款项划入指定账户。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3822201D，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满毅，注册地为北京市怀柔区大中富乐村红螺东路 21 号 56 幢 216 室，主要股东：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主营业务：融资租赁；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销售汽车；机械设备租赁；开展与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相关的租赁财产购买、租赁财产残值处理与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接受租赁保证金；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信息服务。2024 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 761,121 万元、总负债 592,076 万元、净资产 169,044 万元、营业收入 32,288 万元、净利润 8060 万元。2025 年 1-3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889,268 万元、总负债 725,961 万元、净资产 163,307 万元、营业收入 7,937 万元、净利润 199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中车信融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

公司，因此，依照《规则》第 6.3.3（二）的规定，中车信融为公司关联方。

（二）经销商

被担保方为经销商, 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回购责任）都是属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且均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三、4 月份新增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亿元）	签署日期	担保范围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备注
福田汽车	中车信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4727	2025.4.21	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按照股比 50.91%提供担保	/
福田汽车	中车信融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3.92736	2025.4.22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连带责任保证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按照股比 50.91%提供担保	/
福田汽车	经销商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	2025.4.1	/	1 年	差额回购责任	/	商融通业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安鹏中融下属子公司中车信融为类金融公司，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日常业务运营需要大量的资金运作，取得资金成本的高低直接影响对客户金融产品利率及企业的利润，为降低其融资成本，需要公司为中车信融提供融资担保。

为促进公司产品销售，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需要为经销商等开展金融服务等业务对外承担回购责任，解决经销商等的资金需求等，提升福田汽车产品销量及供应链竞争力。

因此，为确保上述被担保方正常生产经营、保障需求资金的适时到位，以及为促进公司产品销售、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对上述被担保方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

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融资使用情况及企业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4月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发生额）5.4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承担回购责任（发生额）5亿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发生额）0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发生额）0亿元，公司对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发生额）5.4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3.77%、3.49%、0%、0%、3.77%。上述担保均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无逾期担保。

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